

凤庆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文件

凤开组〔2020〕54号

凤庆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关于对《凤庆县水务局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 水利发展资金使用方案的请示》的批复

凤庆县水务局：

你局报来的《凤庆县水务局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使用方案的请示》（凤水发〔2020〕203号）已收悉。经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你局上报的资金使用计划，将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安排用于中小河流治理、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整治、水资源节约与保护、水土流失治理、新建小型水库、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、小型水库维修养护等12个支出方向。

二、请及时与财政部门对接，尽快做好财政预算标准化平台项

目库和财政扶贫资金监控平台绩效目标设定、执行、评价，同步做好全国扶贫开发业务管理子系统的录入。

三、严格按照《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<关于进一步加强扶贫资金管理的实施意见>的通知》（云办发〔2019〕15号）要求，切实加强项目及时和资金监管，确保资金使用安全，发挥扶贫项目资金的带贫益贫效益。

凤庆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

2020年12月20日



抄送：县财政涉农资金整合领导小组

凤庆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年12月20日
